

2017 年度团县委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7 年团县委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团县委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团县委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17 年团县委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机构设置：团县委部门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的开展。

部门职责：1. 贯彻执行县委和团省、市委的工作部署，制订共青团发展战略、长远发展计划、年度计划和改革的总体规划及配套措施，并推动实施指导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

2. 组织青年学习马列主义理论、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帮助青年学习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对团员进行共产主义理想教育，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入党，为党和政府推荐各类优秀青年人才。

3. 组织青年参加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实践，帮助团员、青年掌握和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学习和适应现代管理方式，组织青年开展各项劳动竞赛和突击队活动。

4. 组织青年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文化娱乐和服务于社会的志愿者活动指导和帮助各级团组织建立青少年活动阵地和青年服务机构。

5. 密切与其它市、县青年的联系和合作，加强同港、澳、台青年和海外青年侨胞的团结，发展与各地青年的友好关系，指导各级青联组织和青年社团开展活动。

6. 向党和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见和要求，协同有关部门宣传青年工作法规，组织青年开展社会监督，同各种危害青少年的现

象作斗争,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

7. 受县委委托领导少先队工作。

8. 做好“希望工程”牵线搭桥工作,争取团中央、团省、市委以及社会各界人士的大力支持,为我县教育事业的发展添砖加瓦。

9. 完成县委和团省、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一)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二)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根据《连南瑶族自治县县级党政机构改革方案实施意见》(南机编[2002]3号),保留共青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以下简称团县委),团县委是县委领导下负责青年工作的群众团体。团县委机关行政编制3名。其中书记1名,副书记1名。2016年,我委有在编人员书记1人,副书记1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团县委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535,081.72	一、基本支出	322,081.72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213,00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午	0.00

收入总计	535,081.72	支出总计	0.0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5,081.72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5,081.7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入总计	535,081.72

二、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322,081.72

工资福利支出	256,628.92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452.80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二、项目支出	213,000.00
民生政策性支出	0.00
经常性业务支出	213,000.00
偿债支出	0.00
财政投资性项目支出	0.00
其他项目支出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535,081.72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 出 总 计	535,081.72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35,081.72	一、一般公共预算	535,081.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5,081.72	本年收入合计	535,081.72
--------	------------	--------	------------

五、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

单位：元

类	款	项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35,081.72	322,081.72	213,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9,930.80	176,930.80	213,000.00
	29		群众团体事务	389,930.80	176,930.80	213,000.00
201	29	01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	339,930.80	176,930.80	163,000.00
201	29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群众团体事务）	50,000.00	0.00	5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31.00	83,031.00	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3,031.00	83,031.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031.00	83,031.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667.12	8,667.12	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67.12	8,667.12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667.12	8,667.1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52.80	53,452.80	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52.80	53,452.8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264.00	27,264.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6,188.80	26,188.80	0.00

六、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

单位：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类	款		
		合计	322,081.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4,028.92
	30101	基本工资	52,920.00
	30102	津贴补贴	83,776.80
	30103	奖金	15,634.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698.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00.00
	30201	办公费	1,5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452.80
	30311	住房公积金	27,264.00

	30313	购房补贴	26,188.80
--	-------	------	-----------

七、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
委员会

单位：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17 年预算
类	款		
		合计	213,0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000.00
	30215	会议费	1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000.00
	30201	办公费	50,000.00

八、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2017 年行政经费	
2017 年三公经费	10,50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0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500.00

注：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

（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3）“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九、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我局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本表为空

十、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

单位：元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22,081.72	322,081.72	322,081.72	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	322,081.72	322,081.72	322,081.72	0.00	0.00	0.00	0.00

基本支出	322,081.72	322,081.72	322,081.7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56,628.92	256,628.92	256,628.92	0.00	0.00	0.00	0.00
个人经费支出	164,930.80	164,930.80	164,930.8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52,920.00	52,920.00	52,92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82,780.80	82,780.80	82,780.80	0.00	0.00	0.00	0.00
奖励或绩效工资	15,634.00	15,634.00	15,634.00	0.00	0.00	0.00	0.00
特殊岗位性津贴	996.00	996.00	996.00	0.00	0.00	0.00	0.00
车改补贴	12,600.00	12,600.00	12,600.00	0.00	0.00	0.00	0.00
社会保障缴费	91,698.12	91,698.12	91,698.12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养老	26,928.00	26,928.00	26,928.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医疗	8,667.12	8,667.12	8,667.12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养老（补录）	56,103.00	56,103.00	56,103.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用经费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用经费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3,452.80	53,452.80	53,452.8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27,264.00	27,264.00	27,264.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27,264.00	27,264.00	27,264.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改革补贴	26,188.80	26,188.80	26,188.80	0.00	0.00	0.00	0.00
住房改革补贴	26,188.80	26,188.80	26,188.80	0.00	0.00	0.00	0.00

十一、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

单位：元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3,000.00	213,000.00	21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连南瑶族自治县委员会	213,000.00	213,000.00	21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	213,000.00	213,000.00	21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经常性业务支出	213,000.00	213,000.00	21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四活动费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会议包干费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层组织建设经费	14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2017 年团县委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数为 53.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51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数为 53.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32.2 万元,占总支出的 60%,比上年增加 11.7 万元,增长 5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5.7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长。

项目支出预算 21.3 万元,占总支出的 40%。其中:经营性业务支出项目 21.3 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05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我单位无安排“三公”经费预算,预算为 0 元。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5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安排商品和服务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 万元,包括公务接待费 0.45 万元,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0.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6 万元，办公费 0.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三公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2016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车辆情况为：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未参加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的支出，如全国两会代表及工作人员活动费用、全市应急管理工作会议的支出等。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统一管理的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